

共青团山西应用科技学院委员会

晋科院团[2021]16号

关于在全校开展 2021 年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的通知

各分团委：

根据《关于认真组织开展 2021 年全省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的通知》（晋处非办发〔2021〕4号）文件精神，为进一步加强全校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，切实提升全院师生风险防范意识，积极推进非法集资源头治理，经研究，校团委决定开展以“守住钱袋子·护好幸福家”为主题的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“学法用法护小家 防非处非靠大家”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1 年 6 月

三、活动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分工

今年是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收官之年，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任务艰巨、责任重大。党中央、国务院、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。各单位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，统一到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上来，要充分认识宣传教育在非法集资全链条治理体系中

的重要作用,进一步加大宣传工作力度,扩大覆盖面,增强渗透力,提高接受度。各单位要及时制定方案,加强宣传月组织部署;要充分发动师生力量,明确职责任务;要明确专人负责宣传月工作,确保组织有力、分工明确、成效明显。

(二) 紧扣主题,提升宣传效果

要紧紧围绕“学法用法护小家 防非处非靠大家”主题,将宣传月活动与抗击疫情有机结合,在防疫抗疫同时守护财产安全,引导全院形成“自觉远离非法集资、参与非法集资风险自担”的心理预期。

1. 突出宣传重点。要聚焦网络借贷、私募基金、养老服务、虚拟货币、区块链、电子商务等行业领域、注重防范利用疫情、复工复产等噱头开展非法集资风险。要针对重点人群,着力加大青年学生等群体的宣传力度,根据不同受众的认知特点和接受习惯,差异化开展宣传,不留宣传死角。

2. 拓宽宣传渠道。要积极拓展微信等新媒体、自媒体渠道,扩大宣传触及面,加强精准推送宣传。发挥电子显示屏、宣传栏、学校课堂等宣传媒介功能,增强宣传渗透力。要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和要求,鼓励开展灵活多样的“非接触”宣传,减少人员聚集。

3. 丰富宣传形式。要运用师生喜闻乐见的语言和形式,不断提高宣传效果,要通过短视频、微动漫、主题海报、“蹭热点”文案等形式,推出更多接地气的宣传作品。探索开展知识问答、任务挑战、作品评选等趣味活动,拉近宣传距离、搞活宣传形式,提升互动性和群众参与感。

4. 加强涉非广告监管力度。持续开展涉嫌非法集资广告资讯信息排查清理活动,封堵涉嫌非法集资的资讯信息,从源头上杜绝涉嫌非法集资广告的出现。要及时开展风险提示,针对苗头性风险,解读有关法规政策,专题发声、警示风险。

(三) 加强联动共享,健全长效机制

各学院要根据自身情况集中组织,以宣传月为契机,推动本单位宣传工作持续开展,做好针对性宣传。要推动防非宣传纳入本单位宣传工作重点,不断提升宣传工作常态化制度化水平。

附件: 1. “防范非法集资知识答题团队争霸赛”及“山西防范非法集资知识有奖竞答活动”参与指引

2. 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相关资料

